

2025 年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为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直属正处级差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承担我省法院系统预备法官培训，基层法院副院长、庭长、中级法院庭长任职培训，人民陪审员培训，法官等级晋级培训，法警晋升警衔(授衔)培训，法官、执行员、审判辅助人员和其他人员业务培训以及国家法官学院和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委托的其他培训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设置 3 个内设部门。

1. 办公室

负责处理分院日常行政事务、党务、宣传接待、内外联系、综合协调、机要文秘和分院文件档案管理。

2. 教务部

负责分院学籍、课程、学员档案、学员思想教育、班主任管理等日常教学工作和师资队伍，教学大纲、计划和教材编订，教学理论研究和调研工作。

3. 后勤部

负责分院财务管理、教学设备管理和后勤保障服务工作。

二、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本级。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5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203.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30.3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增加 21.05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25 年有晋级晋档、增人增资的情况，同时补足 2024 年人员工资缺口；公用经费增加 9.26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24 年本身公用经费不足，2025 年因工作需要予以增加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等。

（二）支出预算：2025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203.61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52.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5 万元。全年支出预算较去年增加 30.31 万元，主要是公共安全支出增加，即人员经费因晋级晋档、增人增资有所增加，同时增加部分经费补足 2024 年人员工资缺口，公用经费也因工作需要予以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3.61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52.71 万元，占 7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 万元，占 12.48%；卫生健康支出 11 万元，占 5.4%；住房保障支出 14.5 万元，占 7.12%。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5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196.61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各类社会保障缴费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差旅费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5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7 万元，主要是用于劳务派遣聘用人员经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5 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2025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203.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31 万元，增加 17.49%，主要是因为 2025 年有晋级晋档、增人增资的情况，同时补足了 2024 年人员工资缺口。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5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根据本单位实际工作情况，“三公”经费预算基本保障了本单位培训工作的开展。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5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拟召开 0 次会议，人数 0 人；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拟开展 0 次培训，人数 0 人；拟举办 0 次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 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不含车辆）。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不含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

管理。纳入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03.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6.61 万元，项目支出 7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 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附表: 预算 01 表—预算 23 表